

证券代码：871553

证券简称：凯腾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 1 幢 18 层 18C1 室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文田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

年年度报告》，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及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具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公司总经理李京女士代表管理层对 2024 年的各项工作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财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

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权益分派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43,690,460 股为基数，向权益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红利总额为 11,495,236.8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李建军、杜玉才、唐晓燕分别对 2024 年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

述职报告（李建军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、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杜玉才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及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唐晓燕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<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，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和唐晓燕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报告。公司独立董事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了职责，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<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4 年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<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4 年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<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有效预防、积极转化和应对各类舆情的综合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商业信誉及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，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（含）16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授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业务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纪要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7 日